

能源諮詢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I. 能源諮詢委員會職權範圍

能源諮詢委員會在 1996 年 7 月成立，就能源政策，包括有關能源供求、節約與效益的政策事宜，以及其他由政府轉介給委員會考慮的相關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見。

II. 能源諮詢委員會成員

能源諮詢委員會由一名非官守人士擔任主席，成員包括來自社會各界的非官守成員，以及來自環境及生態局和機電工程署的官守成員。主席及成員均由環境及生態局局長委任。2023 年度能源諮詢委員會成員名單如下：

主席

郭振華先生，S.B.S.，M.H.，J.P.

成員

歐陽姿婷博士

陳志輝教授，S.B.S.，J.P.

陳琦女士

陳杓軒先生

鄭世有博士

張志華先生

崔添偉先生

馮通教授，M.H.

何惠萍女士

林曉雅女士

劉應東先生

李少穎女士

薛梓珊女士

鄧碧嫻女士

黃天祥博士，B.B.S.，J.P.

楊純彰先生

袁美儀女士
環境及生態局常任秘書長(環境)或其代表
機電工程署署長或其代表

秘書
環境及生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能源)

III.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的主要活動

(1) 2023年5月19日會議

2023年與兩家電力公司的《管制計劃協議》的中期檢討

政府就 2023 年與兩家電力公司（即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及香港電燈有限公司，統稱「兩電」）《管制計劃協議》進行的中期檢討諮詢委員會意見。

(2) 2023年11月28日會議

2024-28年發展計劃和2024年電費檢討及《管制計劃協議》2023年中期檢討

兩電及政府分別就 2024-28 年發展計劃和 2024 年電費建議，及《管制計劃協議》2023 年中期檢討結果向委員作出簡報。委員討論了相關議題。

能源諮詢委員會秘書處